

用心用情用力增进民生福祉

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珠海新篇章贡献民政力量

小康梦、强国梦、中国梦，归根到底是老百姓的“幸福梦”。踏上新征程，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切实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全面发展。

2023年，市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主题教育为强大动力，坚持服务导向、基层导向、问题导向，抓好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主责主业，服务“百千万工程”，切实推动珠海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市民政局党组书记高宏伟近日接受采访时表示，2024年，市民政局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珠海市委九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要抓保障改善民生，用心用情用力增进民生福祉”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奋力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采写:本报记者 郑振华
摄影:本报记者 吴长斌



2023年9月下旬，首批8家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挂牌，截至2023年底已为约1.4万人次户籍老年人提供个性化助餐服务。

“数说”珠海民政

2023年我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至1221元/人/月、1954元/人/月，提标幅度3.5%，连续12年提高标准。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全市共有在册低保对象3646户5589人、特困人员914人；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为2087元/人/月。目前，在册孤儿14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97名；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提高至195-255元/人/月，提标幅度约3.5%，惠及2.62万名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提高至294元/人/月，提标幅度10%，惠及1.39万名残疾人。

2023年，珠海持续做精做实“民生微实事”。全市确定“民生微实事”项目3596个，其中，工程类1658个、货物类1584个、服务类354个，确定项目涉及资金3.74亿元，撬动社会资金4874.36万元。完成项目3029个。经对2702个完成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群众满意率达99.83%。

“政府救助+慈善帮扶”是“救助·关爱·归巢”专项行动二期项目的救助帮扶模式，是珠海市全力保障流浪遇困人员多元求助需求的一项重要举措。截至2023年12月11日，“救助·关爱·归巢”专项行动建立和完善了89名人员信息台账，开展了400余次巡查、劝导服务，助力30名离家多年的流浪露宿人员回归家庭，7名人员稳定就业。2023年，“归途有爱”寻亲工作室已寻亲成功222人，先后派出298名工作人员护送139人返乡，行程8万2000多公里，15家社会志愿组织成为爱心合作伙伴。

强化保障，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度，向困难群众提供及时、便捷、高效的社会救助服务，市民政局去年下半年牵头梳理了全市各相关部门社会救助惠民政策，形成《珠海市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高宏伟介绍说，2024年，市民政局将继续坚持增进民生福祉、促进共同富裕，重点在3个方面发力，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一方面，加快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健全低收入人口分类精准救助帮扶机制，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制定临时救助制度政策指引，优化急难型救助程序，推进修订我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引

导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构建“物质+服务”社会救助新格局。

另一方面，推动社会救助标准实现“十三连增”。稳步提高我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以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

再一方面，探索设立珠海澳门居民大湾区救助中心。以珠海作为试点，建立联通澳门与内地的社会救助数据中枢纽和信息对接的渠道；依托市救助管理站，整合各种优质社会救助服务资源，搭建澳门和内地救助服务融通的桥梁，为在大湾区就业、生活或临时遇困的澳门居民更加便捷的救助服务。



率先在全国实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100%目标。

“关键词解码”

关键词一：“率先”

2023年，珠海民政部门聚焦“一老一小”，守护“朝夕”幸福，在全国全省率先实施了一系列开创性、突破性的政策举措。

率先在全国实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100%目标，提前两年完成国家要求的工作任务。率先在全省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机制，组织摸排并建立10068名特殊困难老年人数据库，精准开展关爱服务。

率先完成“省十件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在全省率先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的“省十件民生实事”工作任务，获全国政协“加快社会适老化改造”专项民主监督调研组的充分肯定。

率先在全省完成居家养老立法并制定配套制度。积极推动我省

首部居家养老地方性法规《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立法工作，牵头制定贯彻《条例》的实施意见和配套制度，出台《珠海市养老服务专员设置指引》、修订《珠海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等配套政策，并积极推动各区同步制定落实《条例》行动方案，促进《条例》落地见效。

2023年10月21日上午，珠海市社会福利中心大龄残障孤儿“初选圆梦”计划正式启动，在全国儿童社会福利机构层面率先搭建“政府+公众+企业”三方联动的大龄残障孤儿社会适应训练的服务平台，努力创造条件让大龄残障孤儿向社会展示自身能力和价值，充分调动全社会各方资源，破解儿童福利机构大龄残障孤儿成长困境。

关键词二：“提质增效”

2023年，珠海市民政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省、市深入推进主题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走深走实的要求，积极探索通过市场扩容提高“长者饭堂”助餐供给和服务质量，通过“公益化+市场化”提质增效建设，进一步满足老年人对用餐体验更好的要求。

目前全市共有长者饭堂154家，覆盖23个镇(街道)和149个村(社区)，日均用餐约3500人，自2020年以来已累计服务老年人近230万人次、提供助餐优惠2000多万元。2023年9月下旬，首批8家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挂牌，截至2023年底已为约1.4万人次户籍老年人提供个性化助餐服务。

提升品质，构建完善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趋势。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是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内在要求，也是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要保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举措。”高宏伟表示，2024年，我市将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和健康服务体系，构建养老、孝老、敬老的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不断提升养老服务品质。

完善居家养老配套制度。推动《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简称《条例》)实施落地见效，逐项对照《条例》任务清单，出台《珠海市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专项规划》，落实新建住宅小区“四同步”要求，研究出台“星级养老护理员”评定制度等。

深化居家养老服务改革。以“家庭适老化改造”为切入点，继续深化社区居家养老

服务领域改革，深入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强化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安全保障。

开展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创新开展全市养老机构质量评估及护理员培训，实施《珠海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管理办法》，对全市养老机构开展全覆盖安全专项检查。

推动“长者饭堂”发展提质增效。持续推进“长者饭堂”提质增效示范点建设，以市场化机制和科技手段为老年助餐服务赋能，继续探索“公益化+市场化”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积极配合开展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开展我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试点城市申报工作。



建立常态化结婚颁证制度，倡导简约适度的婚俗礼仪，培育文明向上的婚俗文化。



继续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开展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行动。

夯实基础，推进健全现代化基层治理体系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统筹推进乡镇(街道)和城乡社区治理，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工程。”高宏伟透露，2024年，珠海民政部门将坚持强基固本、夯实基层基础，进一步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首先，是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发挥村规民约积极作用，自治、法治、德治有机结合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基层议事协商活动，引导居民群众有序参与城乡社区治理，增强村(社区)组织动员能力。

其次，是推动社会组织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巩固深化社会组织

“两个覆盖”质效。引导社会组织发挥统筹资本、信息、人才、技术等资源优势，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服务招商引资工作，多种途径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及非法社会组织打击。

再次，是发展慈善资源精准帮扶。完善慈善资源精准帮扶机制，链接更多社会组织参与精准帮扶，推动优质资源下沉基层。结合“阳光慈善”工程，加大慈善信托培训与宣传力度，推动我市慈善信托机构设立“零突破”。

最后，是为“绿美珠海”贡献力量。号召全市社会组织全面参与“绿美珠海”建设，开展各类义务主题植树活动，推动植绿护绿。据悉，2023年我市已超过160家社会组织参与植树活动，累计参与1500多人次。

优化供给，提高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水平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高宏伟说，新的一年，珠海民政部门将坚持优化服务供给，回应群众期待，提高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水平。

2023年，我市积极推进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全市(不含横琴)婚姻登记机关全年共办理内地

居民间“跨省通办”4195对，占全市内地居民间结婚和离婚总量23.2%，有效满足群众异地办理婚姻登记需求。

2024年，珠海民政部门将在做好婚姻登记服务的同时，持续推进婚俗改革试验区创建工作。大力推进全市婚俗改革，深入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

务，建立常态化结婚颁证制度，倡导简约适度的婚俗礼仪，培育文明向上的婚俗文化。

同时，进一步深化殡葬事业改革。推进市级殡葬服务机构升级改造搬迁工作，做好清明期间群众祭扫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工作，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和殡葬领域移风易俗，加快推动公益性安葬(放)设施建设。

“任务书”

2024年，市民政局将重点做好以下9个方面的工作：

- 一、夯实社会救助保障
- 二、加强养老服务体系
- 三、提升社会事务服务水平
- 四、引导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 五、加强地名及行政区划管理
- 六、推动慈善事业稳步发展
- 七、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建设
- 八、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
- 九、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

“施工图”

2024年，珠海市民政局将着力提高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水平，进一步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切实发挥临时救助“救急难”功能；

进一步落实《珠海经济特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落地配套，继续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开展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行动；

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水平，继续推进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和婚俗改革工作，持续推进殡葬领域移风易俗；

增强社会组织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持续推动社会组织服务产业工作，促进珠海社会组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良性互动；

加大地名命名力度，加强地名文化宣传保护，规范开展各级界线界桩联检工作，推进平安边界

创建；加大慈善信托宣传力度，完善慈善资源精准帮扶机制，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推动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深入开展基层议事协商活动，引导居民群众有序参与城乡社区治理；

加快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梯度建设，探索建立中高层次社会工作者激励表彰机制，深化粤港澳大湾区社会工作交流；

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加强部门联动，推动出台珠海市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实施意见，开展儿童监护责任落实示范创建工作，推动监护制度落实落地，继续打造形式多样的“珠海未保”品牌系列主题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